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资产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通过公开查询获悉，淳安县人民法院将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对公司控股子公司大白鲸世界（淳安）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淳安大白鲸”）名下位于淳安县珍珠半岛A-03-0406地块、淳安县珍珠半岛A-03-01地块及地上建筑物（在建工程），及参股公司淳安圣亚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淳安实业”）名下位于淳安县千岛湖镇珍珠半岛D-02-02地块进行公开拍卖，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司法拍卖的基本情况

（一）拍卖标的

1.淳安大白鲸拍卖标的

淳安县珍珠半岛A-03-0406地块（土地使用面积12,403.45平方米）、A-03-01地块及地上建筑物（在建工程）（土地使用面积23,267.41平方米）。

评估总价：9,835万元；起拍价：6,900.00万元；保证金：690.00万元；增价幅度：20.00万元（以及其整倍数）。

2.淳安实业拍卖标的

淳安县千岛湖镇珍珠半岛D-02-02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面积26,354.85平方米）。

评估总价：16,142万元；起拍价：11,299.40万元，保证金：2,000.00万元，增价幅度：50.00万元（以及其整倍数）。

（二）拍卖时间

2025年02月09日10时至2025年02月10日10时（延时的除外）。

（三）拍卖网址

http://sf.taobao.com/law_court.htm?spm=a213w.3064813.0.0.YIlgrm&user_id=1925601

[683](#)。

二、司法拍卖的原因

1.本次淳安大白鲸名下土地及地上建筑物被拍卖，系淳安大白鲸与北京市市政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市政四建设”）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所致。市政四建设以淳安大白鲸未支付工程款为由将其诉至大连仲裁委员会，后经大连仲裁委员会（2021）大仲字121号裁决书裁决，淳安大白鲸需向市政四建设支付工程款5,454.32万元并承担相关费用，该案件现处于执行阶段。

2.本次淳安实业名下土地被拍卖，系浙江康城建设有限公司根据其与淳安实业申请司法确认调解协议案件申请强制执行，执行标的66.76万元并申请淳安实业承担相关费用，法院裁定拍卖淳安实业名下土地。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本次拍卖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本次拍卖事项尚处于公示阶段，后续将涉及竞拍、缴款、变更过户等环节，拍卖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进展情况，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已针对淳安大白鲸项目全额计提减值损失，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直接持有淳安大白鲸70%股权，本次淳安大白鲸名下土地及地上建筑物被拍卖对公司的最终影响金额以拍卖结果及年度财务数据为准。

4.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直接持有淳安实业30%股权，本次淳安实业名下土地被拍卖对公司的最终影响金额以拍卖结果及年度财务数据为准。

5.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有关信息请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8日